

中华人民共和国张家港海事局航行通告

张航通〔2022〕0043号

长江张家港九龙港至福山塘段水下地形 原型观测作业航行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口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将在长江张家港九龙港至福山塘段进行水下地形原型观测作业，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作业时间

2022年8月6日至2022年8月16日，每日0600至1800时。

二、作业船舶

苏交测3、苏通交测03、苏交测9、知行交测1、照平1。

三、作业水域

张家港海事局辖区九龙港至福山塘河口的长江水域(详见附件)

四、作业内容

测量船以 2.5m/s-3.0m/s 航速,每 2-9 分钟穿越一次航道进行测量作业,测线间距为 200 米。

五、注意事项

(一)作业单位应严格按照作业方案进行作业,落实各项安全保障和防污染措施。

(二)作业船舶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避碰规则》《长江江苏段船舶定线制规定(2021年)》和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在核定范围内作业,按规定显示信号,加强值班和警戒,开启 AIS,保持甚高频值守,主动发布信息,加强与过往船舶的联系。

(三)如遇雷暴大风等恶劣天气或船流高峰情况,作业船舶应暂停作业,落实各项安全和应急处置措施。

(四)过往船舶通过作业水域时,应加强了望、谨慎驾驶,提前联系统一会让意图,保持安全距离,使用安全航速通过。

(五)航经作业水域的船舶可通过VHF06频道与施工船舶联系,也可通过VHF10频道或电话(0512-58330432)与张家港海事局水上交通管理中心联系。

(六)作业结束后,不再另行通告。

特此通告。

附件：张家港测量范围示意图



(此件公开发布)

